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以现场形式在公司 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出席人数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以信息和电话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述旻主持。全体与会监事审议了以下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互相担保的提案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决策效率，公司为子公司的外部融资机构授信提供担保，并同意子公司之间互相为外部融资机构授信提供担保(详见《具体担保明细》)。子公司包括在决议有效期内新增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决议的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与外部融资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无需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和监事会决议。

前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且在董事会职权范围内，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互相担保的具体明细是：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额度(元)
1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5	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与外部融资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3、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74410 万元(含本次担保数额；累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49.83%)，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意见：原则上同意前述提案。具体办理时须注意：1、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状况存在不确定性，资产负债率较高，后续进行担保时需重新审查，且须合法合规；2、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达到 60%以上，进行担保时须知会监事会；3、新增子公司的担保项目亦须知会监事会。

监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决策效率，公司为子公司的外部融资机构授信提供担保，并同意子公司之间互相为外部融资机构授信提供担保，有助于促进各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担保对象均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经营主体，且各公司(除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外)财务状况稳定，因此本次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且符合公司利益。监事会原则上同意前述担保。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与会监事对《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互相担保的提案》均无其他异议，该提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